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ony Sola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創益太陽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246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

創益太陽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年內」)的綜合年度業績。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961,582	1,351,230
銷售成本		(1,123,605)	(778,230)
毛利		837,977	573,000
其他收入		9,997	3,768
銷售及分銷費用		(7,427)	(5,321)
行政支出		(84,192)	(36,872)
發售支出		(1,965)	(34,73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7,689)	353
研發費用		(26,843)	(11,297)
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變動		—	109,773
融資成本	6	(34,972)	(19,449)
除稅前溢利	7	674,886	579,218
所得稅開支	8	(130,898)	(79,79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543,988	499,426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人民幣0.37元	人民幣0.48元
— 攤薄		人民幣0.37元	人民幣0.36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8,031	982,364
預付租金		6,166	6,309
遞延稅項資產		9,825	4,56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399,733	434,447
受限制銀行存款		32,358	33,747
		<u>1,946,113</u>	<u>1,461,434</u>
流動資產			
存貨		43,742	28,236
應收貿易賬款	11	355,026	183,43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	77,985	14,570
預付租金		143	143
應收董事款項		171	34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36	132
受限制銀行存款		9,155	1,288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00,247	91,438
		<u>1,486,505</u>	<u>319,27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78,905	132,262
應付稅項		41,407	28,64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40,074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17,400	13,388
		<u>237,712</u>	<u>214,373</u>
流動資產淨值		<u>1,248,793</u>	<u>104,9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94,906</u>	<u>1,566,334</u>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關連公司貸款	—	277,038
來自一名股東貸款	—	196,892
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	62,770	52,050
保修撥備	3,903	3,302
政府補貼	15,720	4,700
遞延稅項負債	15,000	—
	<u>97,393</u>	<u>533,982</u>
	<u>3,097,513</u>	<u>1,032,35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1	8
可換股優先股	—	405,128
儲備	<u>3,096,512</u>	<u>627,216</u>
	<u>3,097,513</u>	<u>1,032,35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位於 Walker House, 87 Mary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福田區福華一路大中華國際交易廣場2112-2116室(郵編：518048)。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開發、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產品。

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乃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應用了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四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按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於當前年內應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合併財務報表中呈報的金額及／或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二零一零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財務報表－呈列其他綜合收入項目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於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¹

¹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及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一貫只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即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產品。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乃行政總裁，其於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時會檢討扣除稅項及金融工具公平值調整(如有)前的合併業績。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生產設施及資本開支均位於中國或於中國境內使用。

下表概述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本集團客戶收益：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泰國	60,253	59,262
中國	1,737,520	1,140,136
香港	108,560	151,779
越南	53,153	—
其他	2,096	53
	<u>1,961,582</u>	<u>1,351,230</u>
總收益	<u>1,961,582</u>	<u>1,351,230</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該年度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	138,053
	<u>*</u>	<u>138,053</u>

* 該年內相關收益不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4. 收益

收入指該年度銷售太陽能產品產生的收入及服務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銷售	1,961,582	1,334,982
服務合約收益	—	16,248
	<u>1,961,582</u>	<u>1,351,230</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657	(7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2	411
	<u>17,689</u>	<u>(353)</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5,404	3,673
關連公司非流動免息貸款應計利息開支	22,962	14,562
股東貸款實際利息開支	8,663	22,938
	<u>37,029</u>	<u>41,173</u>
借貸成本總額		
減：資本化金額	(2,057)	(21,724)
	<u>34,972</u>	<u>19,449</u>

該年度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來自與取得合資格資產有關的專項借款。

7.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3,678	37,30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支出	33,88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13	2,737
	<u>91,975</u>	<u>40,044</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123,605	774,9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120	65,558
利息收入	4,659	1,279
預付租金攤銷	143	143
	<u>1,213,302</u>	<u>842,800</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121,156	81,712
遞延稅項－即期	9,742	(1,920)
	<u>130,898</u>	<u>79,792</u>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Sure Goal Limited毋須納稅。

創益太陽能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創益」)須就於香港賺取的溢利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在香港產生或獲得，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稅項撥備。

Trony East Africa Limited須就於肯尼亞賺取的溢利按30%稅率繳納肯尼亞利得稅。

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外國或海外地區法例成立，但其「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境內的企業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須按25%的稅率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實施細則，在過渡期內，創益科技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18%、20%、22%、24%及25%。儘管新企業所得稅法將外資企業(「外資企業」)及內資企業的稅率統一，但優惠稅務待遇(即15%的稅率)仍會給予從事若干受鼓勵行業的公司或分類為高新技術企業的實體(不論為內資企業或外資企業)。創益科技獲認可為國家扶持「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享有15%的優惠稅率。於遞延稅項資產預計會變現期內，本公司按預計適用於未來應課稅收入的已頒佈及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其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國務院頒佈的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預扣稅率10%或較低條約稅率乃適用於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地方會計原則呈報的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約為人民幣1,438,84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42,147,000元)，合併財務報表內並無就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暫時性差異約人民幣1,138,84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742,147,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乃因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的時間，且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撥回。其餘人民幣30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被視為已作分派，故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該等未分派盈餘錄得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674,886	579,218
中國企業所得稅率	25%	25%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168,722	144,80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發售開支	491	8,684
— 股東及關連公司貸款的實際利息開支	7,906	3,944
— 法律及專業費用	—	856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471	—
— 匯兌差額	4,414	—
— 其他	5,627	3,204
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盈利之遞延稅項	15,000	—
就稅務而言其他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收益	—	(27,443)
— 其他	(1,056)	(1,067)
享有免稅期及稅項優惠的收入的影響	(77,830)	(53,191)
其他	(847)	—
年內所得稅開支	130,898	79,792

9.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零年：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543,988	499,426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响		
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變動	—	(109,773)
	<u>543,988</u>	<u>389,653</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543,988</u>	<u>389,653</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及可換股 優先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471,877	1,030,948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响(千股)		
— 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	不適用	49,704
—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	2,687	—
	<u>1,474,564</u>	<u>1,080,652</u>

用於計算年內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發行象徵式股份及股份拆細而作出追溯調整，並假設資本化發行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已生效。

除B系列優先股的清盤優先清償權及可換股特徵外，B系列優先股與本公司普通股具有類似特徵。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時，有關B系列優先股乃視為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包括受限制股份或購股權。由於該等股份及購股權在完成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時或然可予發行，而該或然情況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實現，故並無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產生攤薄影響。

11.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總額	355,026	183,43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預付供應商款項	39,213	4,625
預付發售費用	—	7,154
按金及預付費用	7,619	1,966
應收增值稅	29,826	—
其他	1,327	825
	77,985	14,570

應收貿易賬款主要因銷售太陽能產品而產生。應收貿易賬款毋須支付利息。

本集團允許其貿易客戶平均60至12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按各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347,771	183,426
61至120日	5,322	—
121至180日	602	6
180日以上	1,331	—
	355,026	183,432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素及界定客戶的信用限額。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值約人民幣1,933,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000元)，於報告日期已過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過期但未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121至180日	602	6
180日以上	1,331	—
	<u>1,933</u>	<u>6</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07,164	61,250
應付票據(附註)	10,297	7,290
	<u>117,461</u>	<u>68,540</u>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946	930
應繳增值稅	—	11,843
應計開支	10,464	37,436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5,871	3,576
政府補貼	26,850	3,100
預收客戶款項	11,536	3,855
應付員工款項	—	189
其他應付稅項	2,635	1,754
其他	1,142	1,039
	<u>178,905</u>	<u>132,262</u>

附註：

應付票據指不付息且於六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匯票。此等銀行匯票已由第三方財務機構安排以結付設備及存貨的採購款。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介乎90至180日。以下為按各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11,531	67,912
91至180日	4,810	628
181至365日	1,120	—
	<u>117,461</u>	<u>68,540</u>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建議並由彼等於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每股約人民幣4分）（二零一零年：無）。符合取得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五），而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五）左右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取得出席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決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

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

本人謹此代表創益太陽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創益」)全體董事會成員，欣然向各股東呈交上市後首份全年業績。

二零一一年度是創益太陽能發展迅速的一年。自二零一零年十月，本公司成功在香港上市，為本公司的長遠發展奠下更穩固根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各項財務指標皆錄得理想表現，其摘要如下：

- 收益為人民幣1,961.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1.2百萬元，同比增長45.2%；
- 毛利為人民幣838.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3.0百萬元，同比增長46.2%；
-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42.4%增至42.7%；
- 純利為人民幣544.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9.4百萬元，同比增長8.9%；
- 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37.0%降低至27.7%；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37分，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分，同比减少22.9%；
- 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
- 整體貨運量(包括銷售及加工服務)為160.8兆瓦；
- 該年內綜合太陽能應用解決方案(包括光伏組件、儲電池及控制裝置組成的最終消費品)銷量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為9.6%；
- BIPV的銷量佔收益總額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8.1%增至8.7%；
-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年產能擴至205兆瓦。

自京都條約簽定以來，各國一直致力尋求有效的再生能源解決方案，以保護日益惡化的生態環境。經多年觀察，太陽能板塊發展迅速，已成為新能源行業之中不可忽視的重要組成部分。

根據Solarbuzz的資料，光伏市場由二零零六年的1.75千兆瓦增至二零一零年的18.23千兆瓦，複合年增長率超逾五成。目前太陽能只佔全球發電量不足1.0%，隨著太陽能技術不斷成熟，行業未來發展空間巨大。Solarbuzz的「Green World」方案預測全球光伏市場的年度需求將增至二零一五年的36.44千兆瓦。

在本公司主營的薄膜光伏市場方面，Solarbuzz預測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全球薄膜光伏組件產量預期會以17.3%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由二零一一年的5.3千兆瓦增至二零一五年的10.04千兆瓦。

而本公司多年來一直專注的離網太陽能應用方案市場，近年亦取得較大發展。根據Frost & Sullivan的資料，於二零零九年，全球離網光伏裝機總量超過1千兆瓦，預計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會按33.3%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中國已成為離網太陽能應用方案的全球製造中心，國內所製造的離網光伏應用方案總量預計將由二零零九年的405兆瓦增至二零一三年的1.48千兆瓦，複合年增長率為38.2%。

根據EPIA及Greenpeace的報告指出，於二零一零年，光伏組件裝機總規模已達40千兆瓦，包括位處陽光帶(Sunbelt Region)的非洲、中東及南美洲地區。按Lighting Africa(一個IFC及World Bank合作項目)指出，非洲缺電人口持續增長將大幅拉動本土照明的需求。基於地理氣候因素，離網新能源照明系統將推動照明市場的增長，至二零一五年將達每年125億美元，預期市場對光伏相關離網系統的需求殷切。

在中國，光伏的發展一向較慢，但在過去數月亦有突破性進展。國家發改委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以前核准興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竣工的太陽能光伏發電項目，上網電價統一定為每度人民幣1.15元，為太陽能的上網電價提供明確的依據。根據《可再生能源發展「十二五」規劃》，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二零年光伏的裝機容量目標分別為10千兆瓦及40千兆瓦。「十二五」規劃中還表示，屋頂太陽能發電裝機容量至二零一五年將達到3千兆瓦，至二零二零年提高到超過25千兆瓦。這些措施將有助國內光伏市場的未來增長。

我們預計，根據「以光伏作為新興戰略產業」的中國政府政策，於即將推行的「十二五」規劃中還會實施更優惠的政策。薄膜光伏組件由於其自身獨特的特點，可以更好地被建築業利用以滿足BIPV市場的需求。隨著更多的政府支持，我們將會提高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及加快集團發展，成為薄膜光伏行業的龍頭企業。

業務及持續發展概述

於該年內，本公司整體每年光伏模組的產能已增加至205兆瓦。穩妥的擴張步伐，促使設備使用率高企於95%以上水準，高於行業平均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付運量維持良好增長勢頭至160.8兆瓦，而平均銷售價格則上升3.3%至每瓦人民幣12.2元。

- 組件

組件銷售仍為我們主要收入來源。我們續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業務夥伴關係，並且積極開發更多客源，進一步擴闊銷售組合及分散市場風險。中國將繼續為太陽能離網產品製造中心。我們將繼續為首選的離網光伏組件供應商。

- BIPV

在BIPV專用模組上，年內本集團共開發出多種不同規格產品，以配合不同建築特色的需求。於該年內，我們已利用柔性薄膜電池的創新技術，開發出新系列的BIPV專用模塊。這些最新BIPV元件不僅具有同類產品中最高的轉換效率，同時具有重量輕、耐衝擊、曲面結構、外觀好、安裝方式更靈活等一系列優點，提供優質BIPV建材助建築商建設環保社區。

- 綜合太陽能應用解決方案

作為集團部分策略業務發展，針對新興國家市場的龐大需求，我們正在開發出一系列離網系統產品，應用範圍包括基本家庭照明及手機充電以至適用於小型社區供電的獨立電站。年內我們的Sundial系列產品甫推出已獲得良好市場反應。

為落實集團的持續發展步伐，我們正準備在二零一一年年底前增加一條60兆瓦新生產線之組裝工作，我們計劃達到9%轉換效能，並部署光轉換效能在二零一二年調升至9.5%。我們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度安裝第三條60兆瓦生產線，並加快發展綜合太陽能應用方案業務。藉此不斷提升技術水準及降低生產成本，我們將離網應用層面拓展，力求鞏固我們在太陽能離網消費應用的領先地位。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我們在非洲肯尼雅成立主力覆蓋東非市場的根據點，現正於孟加拉開設辦事處，積極發展當地及周邊市場。

根據「Lighting Africa」報告指出，非洲市場的太陽能照明系統相對分散及每年的市場規模約一百億美元。我們將藉此繼續開發更多切合不同用途的綜合太陽能應用方案，特別是更大功率的太陽能電池供電系統，以期逐步形成縱向整合。

運用我們在量產薄膜模組生產的豐富經驗，我們正研發及計劃成為柔性薄膜模組生產業務的領先企業。我們已與若干潛在國際性伙伴就合作開展策略性磋商，此舉將有助創益尋求於不久將來一躍成為中國市場柔性光伏行業的龍頭。

投資者關係

於該年內，我們管理層共出席了近十個機構投資者論壇，其中包括摩根大通中國投資論壇、野村二零一一年度泛亞技術論壇、CLSA Corporate Access Forum等，並聽取投資者意見。我們的投資者關係小組將繼續加強我們與投資者及研究分析師的溝通。

與學術研究院合作

我們開展了多項與不同科學研究院的戰略合作，包括與東京工業大學簽訂協議，結構優化我們的技術工藝，聯合開發高性能太陽能電池技術。藉中港政府合作的科研資助下，我們正實行兩個主要項目。其中一項包括與香港科技大學、暨南大學等共同合作專注於提升太陽能電

池效能的研究和發展項目。我們正著手與中科院廣州能源研究所、香港理工大學等進行聯合項目，研究BIPV模組技術。

政府發展支持

年內，我們獲國家財政部及深圳市發改委資助合共人民幣35.1百萬元發展經費，以鼓勵我們持續發展。有關中國政府的經費擬用於擴建光伏的生產能力、補助在我們設施內的BIPV工程，以及建立太陽能建築材料研究開發中心。這些資助證明我們深受中國中央政府及深圳市政府的肯定。

撥款單位	資助項目名稱	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國家財政部	深圳市創益科技產業園光伏建築一體化工程	9.1
深圳市發改委	深圳市創益科技產業園光伏建築一體化工程	6.0
深圳市發改委	薄膜太陽能光伏生產線	15.0
深圳市發改委	太陽能建築材料研究開發工程中心	5.0

太陽能離網應用市場前景

踏入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太陽能模組價格出現了明顯的調整，此乃由於業內大規模擴產，特別是聚焦於併網電站作目標市場。在遇上歐債危機令部分項目延遲下，業內存貨水平增加，對太陽能模組的售價帶來壓力。我們雖亦有所影響，但因主要業務均集中於離網消費應用，故影響相對輕微。

非晶矽光伏之性能在高溫及弱光環境下較好，加上其較大的陽光吸收角度及靈活調節的生產規格，已較晶矽光伏在離網消費應用坐擁優勢。此外，我們正積極拓展的綜合太陽能應用解決方案及新興市場終端銷售管道。預期中國即將宣布「可再生能源發展十二五規劃」有關太陽能屋頂發電裝機的更多扶持政策及將出台一系列財稅扶持政策。措施的落實將有望為公司提供額外增長動力。憑藉二零一一年穩健業績及已確立的堅定策略，我們堅信能把握太陽能清潔及經濟發電時代帶來的大量機遇，推動日後本集團持續穩健發展。

管理層分析與討論

財務回顧

總收益

我們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1.2百萬元，增加45.2%至該年內的人民幣1,961.6百萬元。總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能夠以新增產能提高產量以滿足市場需求以致我們的光伏產品銷量大幅增加所致。模組、綜合解決方案及BIPV分別佔81.7%、9.6%及8.7%。我們於該年內共銷售160.8兆瓦光伏組件。我們的總收益大部分來自對中國客戶的銷售，於該年內佔我們總收益的88.6%。我們於該年內的收益亦來自直接對香港、泰國、越南及其他國家客戶的銷售。該年內概無單一客戶佔我們總收益的10%或以上。我們擬繼續拓展客戶群，以實現均衡及可持續銷售增長。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佔總收益的比例與去年相若，為57.3%（二零一零年：57.6%）。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8.2百萬元，增加44.4%至該年內的人民幣1,123.6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該年內銷量上升。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3.0百萬元，增加46.2%至該年內的人民幣838.0百萬元。該年內我們的毛利率維持於約42.7% (二零一零年：42.4%)。我們實現相對穩定的毛利率主要是由於規模經濟效益，乃因我們把產量升級至每年205兆瓦及增加高毛利產品如BIPV及綜合太陽能應用解決方案，因而抵銷了BIPV及綜合太陽能應用解決方案產品的較高生產成本。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百萬元增加至該年內的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政府補貼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政府補貼於已收取且已符合授出補貼訂明的所有條件時確認。該年內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的政府補貼為人民幣5.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百萬元，增加39.6%至該年內的人民幣7.4百萬元。由於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的規模經濟效益，以及我們能夠以有限的推廣活動，把握強勁的市場需求提高銷售水準，銷售及分銷費用佔總收益的比例為0.4%，維持在相若水準。

行政及一般開支

我們的行政支出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9百萬元，增加至該年內的人民幣84.2百萬元。行政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33.9百萬元及員工成本及差旅開支、員工人數及薪酬增加而上升所致。我們的行政支出佔總收益的比例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2.7%，增加至該年內的4.3%。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於該年內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17.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0.4百萬元。我們於該年內的其他虧損主要因為錄得人民幣17.7百萬元滙兌虧損。

研發費用

我們的研發費用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137.6%至該年內的人民幣26.8百萬元。研發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以及測試過程中所用的研究材料增加所致。研發費用佔總收益的比例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0.8%，上升至該年內的1.4%。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8百萬元，增加64.0%至該年內的人民幣13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課稅收入大幅增加。我們的有效所得稅稅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3.8%，增加至該年內的19.4%。於中國的經營附屬公司創益科技作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根據當前政府批文，創益科技可繼續享有該優惠稅率，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為止。

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在上述因素累積影響下，該年內錄得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544.0百萬元，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9.4百萬元上升8.9%。我們於該年內的純利率為27.7%，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37.0%。

營運資金管理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於該年內為50.1日，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34.4日比較有所增加。主要因為60兆瓦新生產線於本年度下半年全面投入生產，以致銷售額及應收賬款增加。應付賬款週轉天數則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31.0日減少至該年內的30.2日。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13.2日降至該年內的11.7日。我們將會繼續有效地控制營運資金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籌得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自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716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述，我們期內已將所得款項淨用於添置第二條60兆瓦生產線，以擴大我們的產能及以234百萬港元用作悉數償還股東貸款。餘下款項將用於添置第三條60兆瓦生產線以擴大我們的產能，並將剩餘的所得款項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906名(二零一零年：683名)僱員。現有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障基金。僱員的薪酬水準與其職責、表現及貢獻相一致。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由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遵守該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加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集團現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李毅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太陽能行業經驗豐富，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當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所裨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資深而優秀的人員組成，能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架構上有濃厚的獨立元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且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卓家福先生(主席)、吳家璋教授及車書劍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先行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的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然後將該等報表送呈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並認為該報告已遵照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並編製，已作出充份披露。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末期業績

本公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rony.com>內可供閱覽。該年內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在聯交所與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創益太陽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毅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為李毅先生及陳逸翔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余宏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卓家福先生、吳家瑋教授及車書劍先生。